

沙井街道高端民营医院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初步调查报告（公示）

沙井街道高端民营医院地块位于宝安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占地面积为 46475.50 m²，历史上曾为鱼塘，2009 年后用作农用地，现状为建设项目临时用地。地块邻近宝安国际会展中心，南至沙福路，北邻和二涌，西临大空港新城截流河项目部，东至锦程路，地块中心经纬度为 N: 22.7121768°，E: 113.7772428°。

地块现状北部区域为大空港新城开发建设分指挥部现场办公室和员工宿舍、和一公交场站，调查期间地块内建筑物尚未拆除，目前仍在使用；地块内中部、西部区域为中交二公局项目部办公及生活区，调查期间项目部已搬迁，临时设施已基本拆除；地块南部为空地，堆放少量建材。本次调查地块位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综合规划》范围内，未来规划方向为：医疗卫生用地（GIC4），拟新建高端民营医院。

根据相关规范要求，结合地块实际，本次调查在地块内共布设 8 个土壤监测点位和 3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主要调查地块内的浅层地下水。考虑到地块内有少量堆土，为了保证用地安全，本次调查估算堆土方量约 1000m³，在堆土内隔一定距离随机采集 2 个土壤样品。共采集土壤样品 29 个（含 3 个现场平行样），地下水样品 4 个（含 1 个现场平行样）。

本次调查土壤样品中六价铬、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半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均未检出，砷、铜、铅、锌、总铬、石油烃样品检出率为 100%，镉、汞、镍、氰化物样品部分检出，所有检出指标均低于相应的筛选

值。

地下水样品中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半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以及重金属指标镉、六价铬、铜、铅、汞、镍、锌均未检出。砷检出率为 100%，但未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Ⅳ类标准限制。各井点 pH 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Ⅳ类标准限值要求，石油烃（C10-C40）浓度均未超过香港环保署的《按风险厘定的土地污染整治标准的使用指引》中对应的标准限值。浊度均未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Ⅳ类标准限值。

根据地下水功能区划的相关成果材料，地块位于“珠江三角洲深圳沙井福永沿海不宜开采区”，现状水质类别亦为Ⅴ类，未来不做开发利用，浊度不满足要求不会对人体产生健康风险。

综上所述，沙井街道高端民营医院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的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